附件1：

武汉市洪山区2019年人事代理教师专招聘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 族 |  | 相片 |
| 出生年月 |  | 政 治 面 貌 |  | 籍 贯 |  |
| 毕业院校 |  | 专 业 |  |
| 学 历 |  | 学 位 |  | 毕 业时 间 |  |
| 是否师范生 |  | 是否委培生或定向生 |  | 是否免费师范生 |  |
| 身份证号 |  | 生源地 |  |
| 手机号码 |  | 电子邮箱地址 |  |
| QQ号 |  | 微信号 |  |
| 报考岗位名称 |  | 报考岗位代码 |  | 是否服从调剂 |  |
| 教师资格证 | □ 已取得（编号： ）□ 未取得（学段学科： ） | 院系成绩排名 |  |
| 学习经历及所学专业（从高中阶段填写，研究生请在本科所学专业后注明是否为师范专业） |
| 起 止 时 间 | 毕 业 院 校（ 学院、系）  | 专业名称 | 担任学生干部情况 |
|  |  |  |  |
|  |  |  |  |
|  |  |  |  |
| 主 要 科 研 学 术 成 果 |
| 时 间 | 科 研 和 学 术 成 果 |
|  |  |
|  |  |
|  |  |
| 主要工作（实习）经历 |
| 起 止 时 间 | 工 作（实习）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奖励情况 | 获奖时间 | 奖项名称 | 奖项类型（国家级、省级、市级、校级、院系级）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社会关系 | 称谓 | 姓名 | 年龄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 | 本报名表所填写的信息准确无误，若有虚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报名人（签名）： 年 月 日 |

表格要求正反打印。

**填表说明**

1．“申报学段学科”一栏，须标明学段和学科，如“初中数学”。

2.“是否师范生”一栏，若不是请填写“否”，若是请填写“是”；“是否委培生或定向生”一栏，若不是请填写“否”，若是请填写具体的单位或部门；“是否免费师范生”一栏，若不是请填写“否”，若是请填写具体的省市区。

3.“教师资格证”一栏，若已取得教师资格证，勾选“已取得”，并填写教师资格证书编号；若未取得教师资格证，需注明“已参加教师资格笔试”、“教师资格笔试已合格”、 “教师资格笔试面试已合格”等。

4. “院系成绩排名”一栏，填写在院系的综合排名。

5.“**生源地”**一栏，本科生的生源地是指高考时的常住户口所在地，一般为在哪个省市（自治区）参加高考，就是哪个省市（自治区）的生源。**研究生的生源地，**若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入学前未间断学业，由大学起连续攻读的，其生源地为考入大学前常住户籍所在地；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入学前有过工作经历且已在工作单位落户（非集体户）的，原则上以工作地为生源地。如“湖北武汉”。

6. “学历工作经历”一栏从高中阶段填起，经历的起止时间填写到月，前后衔接，不得出现空断，学历经历中大学及以上经历需填写所学专业，如“2014.09--2018.07”“××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师范）”。若为硕士研究生，还需在本科所学专业后注明“师范”、“非师范”。

7. “奖励情况”一栏填写就读大学及以上期间所获主要荣誉或奖励的获得时间及内容，选填1—4项，如“2016年11月获‘校优秀实习生’称号”。